

修訂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「國文」Q&A

96.10.23 定稿

Q1：此次高中國文課程 95 課綱的修訂特色為何？

A1：

此次高中國文課程綱要的修訂特色依據總綱修訂，其特色有以下幾點，簡述如下：

- (一) 在「壹、目標」上作了較大修改，確定高中國文「同時具有語文教育、文學教育與人文教育等性質」，作較具關連性的陳述。
- (二) 規定了以「聽、說、讀、寫」的語文能力為「貳、核心能力」。
- (三) 除了範文教學、寫作練習之外，明確規定，國文科課程應包括以廣泛閱讀為主的「文學、文化名著閱讀」。
- (四) 強調學校本位課程精神，落實自主選修精神，開設「區域文學」、「語文表達」、「小說選讀」、「論孟選讀」等彈性選修課程，以供學生多元學習。
- (五) 銜接九年一貫課程及大學基礎教育之精神，高中國文課程綱要修訂，重視課程的一貫性，上接大學基礎教育，下續九年一貫課程之銜接。
- (六) 兼顧多元文化，因應時代潮流，並注重開拓生活視野、加強人文關懷，並培養關心當代生存環境、尊重多元文化的現代國民。

Q2：此次高中國文課程綱要修訂的歷程為何？

A2：

- (一) 採廣泛性意見之蒐集，並經多次全體委員工作會議討論修訂，最後擬定出高中國文課程綱要草案。
- (二) 召開北、中、南之專家的焦點座談交換意見。
- (三) 舉行北、中、南區各區公聽會，向相關教師家長團體等說明課綱精神育內容。
- (四) 由國文學科中心做問卷調查，回收 870 份可供參考。
- (五) 由審查小組審查課程草案，提出審查意見。
- (六) 就審查意見及以上各種管道所蒐集到的反應加以評估，修訂完成國文科課程綱要內容細節。
- (七) 回復審查小組得其同意後，交教育部高中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、討論與核定。

Q3：為提升國文能力，是否應增加高中國文科授課節數？

A3：

- (一) 依高中課程總綱規劃，國文是所有學科中必修堂數最高的學科，若再增加基本授課時數，勢必壓縮其他科目，也必定引起科目之間的爭端，情勢上有所不能。
- (二) 課綱精神強調學校本位、課程自主，各校可依學生差異及需求，設計選修課程，爭取選修時數，提升學生素質。
- (三) 提升國文能力首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，新課綱明確規定課程應包括以廣泛閱讀為主的「文學、文化名著閱讀」，教師宜在範文教學之外，廣泛介紹適合學生閱讀的文化、文學名著，設計延伸作業，讓學生不只養成閱讀習慣，也從根本提升語文能力及人文素養。

Q4：是否應增加高中國文課程綱要中，文言文教材比例？

A4：

高中國文課程綱要中文言文與白話文教材的比例，看似文言文較低，但課綱允許每冊文白可增減 5%，整體而言，差不多是 50%：50%，可兼顧傳統古文作品及現代語體文學，是相當合理的比例。若選修論孟，文言文的比例勢必超過白話；選修小說的課程，亦可融入文言小說。加上所提供的四十篇參考古文，若能應用於補充教材、課外閱讀，三年高中國文教學，文言文的比例未必比過去減少。依課程綱要，文白比例變數相當大，教師宜發揮教學自主權，依學生程度及需求，選擇適合學生的教材，無需在課程綱要中增加文言文教材之比例。

Q5：高中國文課程綱要專案小組成員具有代表性嗎？

A5：

高中國文課程綱要修訂委員會計有十九名成員，包括學科專家學者九名，教育學者一名，高中校長一名，高中老師五名，國中教師一名及文學作家代表兩名，各委員之遴選兼顧代表性及地區性。專家學者均為國文教學研究方面經驗豐富的教授，分別聘自臺大、臺師大、政大、成大、清華、中央、靜宜等大學，及中研院。而高中老師則是來自台北、宜蘭、嘉義、屏東等---，分佈於各地。另外邀請國中代表教師一名，以期能兼顧配合九年一貫課程之銜接。除此之外，還邀請實際從事不同文類寫作的文學作家，兼顧文學、文化的多元性，期使本次課程之修訂，能面面俱到。

Q6：高中國文教科書審查是否有意識型態考量？

A6：

國文教科書審查，自 95 課綱實施以來，始終秉持尊重多元的精神，只要符合課綱之規定，皆僅就題解、作者、注釋、問題與討論是否符合學界的研究成果，提出修訂意見，並未對選擇的篇章作任何的干預。編者或編輯群容或有其個人及群體的偏好與傾向，但審查者原則上不作介入，純就其掌握材料是否正確，提供的學習與討論的方向，是否符合教育效果來作考量，因而審查只有專業問題，而無所謂意識型態的問題。修訂課綱實施後，課本之審查亦當只要符合課綱的形式規定，審查就只有對材料的掌握是否正確合宜的問題。